

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文件

南文旅职院发〔2023〕34号

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网络安全 检查与通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系（部、院）、部门：

经学院 2023 年意识形态专题会审议、批准，现将《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网络安全检查与通报管理办法（试行）》印发大家，请严格执行。

特此通知。



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

网络安全检查与通报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日常网络安全检查与通报要求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检查与通报的工作。

第二章 检查的目的和范围

第三条 检查的目的：为加强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的管理，切实做好网络信息安全工作，保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管理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将采取多种方式对日常工作、信息化建设项目、重大网络事项等进行检查。

第四条 检查的范围：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全体师生。

第三章 检查的实施和管理部门

第五条 检查的实施部门：检查的实施工作由网络与信息化中心负责，主要职责是进行检查工作的规划、年度检查计划的制订、具体检查工作的实施、检查结果汇总、分析以及通报等。

第六条 检查的管理部门：检查的管理工作由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

第四章 检查的种类和形式

第七条 检查的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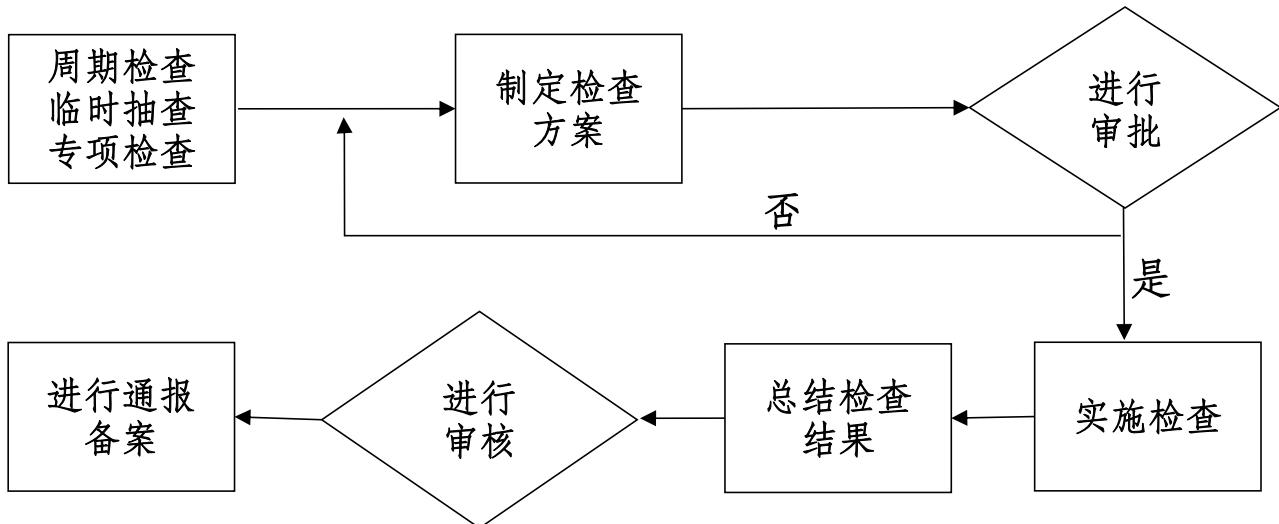
周期检查：每半年对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进行定期的检查。主要包括网络使用情况、安全防护情况、制度执行情况等方面。

临时抽查：不定期对南充文化旅游职业学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进行检查。可以是网络使用情况、安全防护情况、制度执行情况等各方面或某一方面。

专项检查：在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或收到重要通知时，将根据情况设立专项检查小组，对某一特定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进行专项重点检查。

第八条 检查的形式：查阅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文件和记录、调阅系统日志、人员访谈、现场查看、技术渗透等。

第九条 检查的流程：



第五章 通报的形式及发放范围

第十条 周期检查和专项检查结果，将以文件的方式进行全校通告；临时抽查的一般结果将下发到被检查部门，若在检查中发现重大问题或安全隐患，将以文件的方式进行全校通告。

第十一条 通报的内容以每次检查后的总结、分析结果为主。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本次检查内容；本次检查结果；本次检查中发现存在的主要问题；针对本次检查的整改要求。

第六章 解释与施行

第十二条 本制度由网络与信息化中心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